

小排福饗宴——叫死人活過來

詩歌：第 694 首

- 一 主是生命，主是復活，生命是祂掌握；祂已藉死毀壞死、魔，
現今永遠活着；現今永遠活着，現今永遠、永遠活着。
- 二 榮耀、榮耀，何等生命，我今已經得着！黑暗、死亡、罪的權勢，
現今都已消沒！現今都已消沒！現今都已、都已消沒！

經節：

約十一 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

弗二4~5 然而神富於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竟然在我們因過犯死了的時候，便叫我們一同與基督活過來，（你們得救是靠着恩典）。

壹 世人都是死人

照聖經看，死這件事共有三個意義：第一個意義，是失去了功用。人是為神造的，應該認識神，應該和神來往，和神發生關係，更應該通神，並讓神通過而發表神。但今天人卻不能認識神，不能接觸神，不能和神發生關係，更不能通神而發表神，反而能犯罪作惡，該作的不能作，該脫離的不能脫離，對神的整個功用都失去了。這就證明人是死的。死的第二個意義，就是沒有感覺。今天人死在罪惡中，也是沒有感覺了。人犯罪沒有感覺。這就證明人是死了。死的第三個意義，就是軟弱無能。今天人犯罪，像流水一樣的自然，但人要行善作好，討神的喜悅，就比登天還難。這種軟弱無能的光景，也證明人是死了。

貳 死人的需要乃是主耶穌，祂是復活，也是生命

這樣死了的人，所需要的乃是一個生命的復活，因為他的難處是死亡。任何的修理修改，都不能解決死人的難處。死人的難處，乃是死。約翰福音在這裏描寫給我們看見，等到主耶穌到了那個死人拉撒路的姐姐們所住的地方，那裏一切的情景，都是在死蔭的籠罩之下。在那種情景中，人是失望的，也是絕望的。拉撒路已經死了！若僅是病了，還有希望。現在已經死了，還有甚麼希望！就在這種死蔭籠罩，失望絕望的情景之下，主耶穌出乎人意料之外，告訴那死人的姐姐馬大，說，『我是復活，我也是生命。』在這裏，主耶穌就清楚啟示我們，祂就是死了的人所需要的生命和復活。

我們這些死了的世人，所需要的生命和復活，就是祂自己。祂自己就是生命，也就是復活。所以祂能叫我們得到生命和復活，祂能解決我們死的難處。惟有祂能應付我們這些死人的需要。祂要進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復活的生命。祂一進到我們裏面，作了我們復活的生命，就在我們裏面顯出祂復活的大能，祂生命的大能，叫我們出死入生，而復活了。

叁 主復活的生命怎樣進到人裏面，使人得着復活

約翰十一章這裏告訴我們，主當日叫拉撒路復活，乃是藉着對他說話，向他發聲。這是表明主復活的生命進到人裏面，使人得着復活，乃是藉着祂的話。祂的話，也就是祂的聲音。祂復活的生命，是藏在祂的話，祂的聲音裏面。祂的話，祂的聲音裏頭，有祂復活的生命。祂這個話，祂這個聲音，也就是福音，也就是聖經裏的話，也就是祂自己所說的話。祂這個話一碰到人裏頭的死亡，就有一個生命的能力，一個復活的大能，能把人這個死亡吞滅了，而叫人活過來。甚麼時候主眷顧你，主就有話臨到你。主復活的生命，就在祂的話裏頭。祂的話臨到你，祂復活的生命就叫你活過來。

每一個聽見主話的人，自己都得負一點責任。你看拉撒路，主說，拉撒路出來，他要負一個責任，就是出來。他聽見了主的話，他就要出來。照樣，我們聽見主的話，也就要相信。不只如此，也需要別人幫忙。那天拉撒路從墳墓裏出來了，手腳還裹着布，主就叫人為他解開。這是別人的幫忙。所以這裏共有三個步驟：一個步驟是主說話，主發聲，那是主作的。還有一個步驟，是我們要走出來，要相信主的話，這是我們自己要負責的。第三個步驟，是別人來幫忙，要為我們解開捆綁，這是別人該作的。

肆 人得着主復活生命的結果

請大家記得，一個人得救，最終的結果，就是復活。並不是主改我們，乃是主給我們一個生命，叫我們裏頭活過來。不僅在我們得救的那一天是這樣，就是一直到今天，主在我們身上作的工作，也都是這個復活的原則。按原則說，我們該天天復活。不是天天改好，乃是天天復活。我們要天天讓復活的生命在我們裏面發生作用，使我們脫離墳墓和捆綁，脫離埋沒我們的，也脫離叫我們不得自由的。那些埋沒我們的東西，和那些捆綁我們的東西，因着復活的生命在我們裏面作工，我們就都能脫離了。（變死亡為生命—死人的需要）